

职工后勤服务保障餐饮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北京市地质调查研究所

乙方：北京弘食佳园餐饮有限公司

为加强市地调所职工食堂综合管理，提高职工膳食标准，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甲方将职工食堂委托乙方提供服务。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特订立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一、工作岗位和工作地点

工作岗位为：服务人员 7 名以上，其中厨师长 1 名，厨师 1 名，面点大工 1 名，面点小工 1 名，切配 1 名，服务员 1 名，洗碗工 1 名，其他人员若干。

本合同的履行地点为：北京市昌平区沙阳路 11 号北京市地质调查研究所职工食堂。

二、合同期限、服务范围及合同金额

1、合同期限为：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本项目服务范围：北京市地质调查研究所职工后勤服务保障项目所涉及的为单位职工提供早、午、晚工作餐及临时加班餐等服务工作。

3、本合同金额由餐费和服务费两项费用组成。其中餐费经甲方进行测算，暂定用餐人员为每天 90 人，早、午、晚三餐，每人每天 40 元（其中早 8 元/人.次，午餐 22 元/人.次，晚餐 10 元/人.次），按年 250 个工作日计算，人员餐费为 900000 元；服务费为 569268 元（包括员工工资、管理费等）。本合同总额为 1469268 元。注：餐费最终以实际打卡就餐人数为准，服务费为固定总价，不因人工、物价波动等任何

原因予以调整。

三、甲方职责

1、甲方向乙方提供厨房、餐厅所需的场地及餐厨用具，餐厨用具经清点（按清单双方签字）后，甲方交付乙方使用。

2、服务期内，食堂和餐厅内的用具维修发生的费用，以及生物消杀和烟道清洗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3、服务期内，甲方负责提供水、电、燃料，保障乙方在食堂工作的顺利进行。

四、乙方职责

1、乙方向甲方职工食堂提供的食材需满足甲方单位内职工就餐需求，按照食品卫生相关规定购买、运输、储存食材。

2、乙方负责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人员，其所需的劳保用品、工作服等由乙方提供。派遣服务人员按照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手续及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承担派遣服务人员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3、员工要求：男性 20-55 岁之间，女性 18-55 岁之间，身体健康，五官端正，持有健康证，背景调查无犯罪不良记录，无不良嗜好（打架赌博等），并由乙方定期进行体检，新员工上岗前必须持有健康证明。

4、甲乙双方及乙方派遣服务人员，应按照本合同和劳动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5、派遣服务人员单方拒绝提供与食堂餐饮相关的劳动，由乙方承担和处理有关该员工引起的一切用工法律后果，并负责另行向甲方提供符合用工条件的员工，因此影响乙方工作进度，造成甲方损失的，

由乙方负责赔偿。

6、派遣服务人员要严格执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相关保密纪律。派遣服务人员因违反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或者出现违反合同约定的有关情形，甲方有权将该派遣服务人员退回乙方处理，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7、派遣服务人员在工作过程中使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与派遣人员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五、乙方服务内容

1、提供甲方工作人员的早、午、晚餐服务；

(1) 早餐，每日提供 6 种以上的中西式早点品种，其中包括：

1) 汤、粥类流食不少于 4 种；

2) 主食、花样及特色小吃 4 种，其中馅类食品不少于 2 种；

3) 蛋类不少于 1 种；

4) 时令小菜不少于两种；小咸菜不少于 2 种；

5) 1 个炒素菜，1 个凉拌荤菜

6) 每人一袋纯牛奶（品牌：蒙牛、伊利、三元）

(2) 午餐，每日提供 6 种以上菜品，其中包括：

1) 热菜不少于 4 种，包括主荤一道、半荤菜 2 道、素菜一道；

2) 时令冷菜 2 种；

3) 面食及花样不少于 4 种，每日备有玉米、红薯、山药、芋头等 1 种；

- 4) 汤、粥类各 1 种；
 - 5) 南北特色风味小吃 1 种，如水饺、麻辣烫、卤煮火烧、北京爆肚、香河肉饼、拉面、削面、馅饼、砂锅、米粉等，定期轮换；
 - 6) 时令小咸菜不少于 1 种；
 - 7) 酸奶一盒（品牌：三元、蒙牛、伊利）
 - 8) 水果 1 种
- (3) 晚餐，每日提供 6 种以上菜品，其中包括：
- 1) 热菜不少于 4 种，包括主荤一道、半荤菜 2 道、素菜一道；
 - 2) 汤、粥类流食不少于 4 种；
 - 3) 主食、花样及特色小吃 4 种，其中馅类食品不少于 1 种；
 - 4) 蛋类不少于 1 种；牛奶不少于 1 种；
 - 5) 南北特色风味小吃 1 种，如水饺、麻辣烫、卤煮火烧、北京爆肚、香河肉饼、拉面、削面、馅饼、砂锅、米粉等，定期轮换；
 - 6) 时令小菜不少于两种；小咸菜不少于 1 种；
- (4) 应保证每周午餐、晚餐菜谱不重样，做到营养配餐、合理膳食，并根据中国传统节日习俗适当调整菜单；
- (5) 临时加班餐：由于甲方工作性质，甲方提出临时用餐需求，乙方应满足甲方需求，餐费标准应按甲方要求与工作餐标准一致。
- 2、开餐时间由甲方制定，乙方应保证按时开餐，特殊情况除外：停水

停电等非乙方原因导致的特殊情况。

3、甲方人员就餐方式实行自助餐形式，临时加班餐采取订餐方式（提前通知）。

4、承办重大活动客餐等。

5、为防止食物中毒事件的发生，乙方提供食材需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规定。食物由于乙方原因，发生食物中毒，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6、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要根据甲方口味进行不定期调整。

7、本项目中所涉及的所有食材及低值易耗品均由乙方负责提供，必须确保所采购的食材安全，严把进货渠道及进货质量，并保存进货发票等资料以备甲方检查。

8、乙方负责食堂的防疫措施及防疫物品采购。地面、桌椅、餐具等每日消杀不少于1次。

六、工作时间及休息休假

1. 工作时间：员工在甲方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具体工作时间与甲方协商制定。

2. 乙方应根据甲方实际情况安排人员休息休假，人员因休假或者其他原因脱离岗位，由乙方安排人员暂时代替工作，且应满足甲方的用餐需求。

七、卫生管理及环境保护

1、服务期内，乙方应搞好辖区内的环境卫生工作，饭堂内外保持卫生整洁。

2、负责职工食堂垃圾分类工作，垃圾污物应按指定地点放置，不得随便舍弃。

3、应按有关规定自觉接受甲方及卫生管理部门对辖区内工作检查、监督。

4、厨房用品用具严格实行一洗二过三消毒的规程。

5、乙方所有工作人员上岗前必须通过劳动部门指定医院（或防疫站）的体检，并获得饮食行业健康证。

八、制度的建立

1、服务期内，乙方应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及有关岗位责任制和操作规程，并严格按制度和操作规程工作。制度建立主要包括：防火、防毒、防盗、卫生等方面。所有规章制度要贴于食堂醒目位置。

2、乙方应切实做好防火、防盗、饭菜食品的卫生安全工作，若发生责任事故，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有权进行监督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通知乙方整改。

3、甲方负责对厨房水、电管线路的维修保养。

九、付费方式

1、结算原则：

（1）餐费为固定单价，合同履行期间不因任何原因予以调整。结算时以经甲方审核并认可后的就餐人次乘以中标餐费单价进行结算。

（2）服务费为固定总价，合同履行期间不因任何原因予以调整。

（3）临时加班餐服务费用为固定单价，合同履行期间不因任何原因予以调整。结算时以经甲方审核并认可后的就餐人次乘以中标餐费单价进行结算。

2、临时加班餐服务费用参照工作日标准，不含在合同服务费总价中。

3、实际用餐人数由乙方负责核计，甲方负责审核。乙方应在每个季度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北京市地质调查研究所用餐人员统计确认单》交至甲方食堂管理员，甲方确认后进行付款。

4、餐费按照季度进行结算，在每个季度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上一季度甲方实际用餐人员餐费。

5、乙方应提供真实、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6、除特殊原因外，甲方未按约定及时支付费用时，延误一天按 1‰ 给付滞纳金。

7、合同终止或解除时，甲方确认乙方交还设施、物品如数完好后结清余款。

8、2026 年 12 月中旬甲方财务年终结账日至月底产生的费用，由新中标企业与乙方进行结算。

十、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1、服务人员在劳动（工作）过程中因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与甲方发生争议的，由乙方负责出面处理，相关责任由乙方负责承担。甲方因被动受处理该类事故的支出（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负责赔偿。

2、员工在派遣期间发生因公致残、死亡事故及不可预测的意外，其医疗费或因公死亡的丧葬费、抚恤金、抚养费及其他应付费用及全部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十一、服务合同的履行、变更、解除和终止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甲乙双方或某一方有变更名称、法定代

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本协议履行；若甲乙双方或某一方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本合同继续有效，由承继单位继续履行。

3、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应当在妥善处理好派遣服务人员合法权益的基础上进行。

4、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职工出现因乙方原因出现食物中毒现象，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同时乙方负责承担赔偿等一切责任。

5、乙方应做好职工食堂卫生防疫工作，主动迎接单位和行政机关的检查，对发现的卫生防疫问题积极整改，对于拒绝整改或者整改不到位，经单位提醒仍拒绝整改等情况，我单位有权立即中止合同。

6、每半年组织一次职工食堂满意度调查，服务企业要根据职工食堂满意度调查问卷收集到的意见积极做出调整改进，年终满意度问卷调查满意度低于 85%，将失去下一年度的投标资格。

十二、违约责任

1、因乙方派遣服务人员违纪、违法、失职给甲方造成重大经济损失，除依法追究乙方责任外，并由乙方按当季结算服务费的 20% 作为赔偿。如此金额不足以对甲方的损失进行赔偿的，甲方有权进行追偿。且甲方有权视情况单方解除合同。

2、由于甲方的责任造成乙方人员未达到服务质量约定目标，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限期整改。

3、乙方负责食堂的日常维护及经营，如遇有关部门检查必须积极配合，如发生罚款、处罚等相关问题，乙方负全部责任。

4、若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以正当理由（以对方可接受的原则）提出解除合同，应提前 30 天通知对方，并协商解决，否则

视为违约，并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0%作为违约金。

5、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在无正当理由的前提下在合同有效期内单方终止合同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0%作为违约金。

十三、争议的解决

1、履行协议过程中有争议的，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合同双方有权提交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解决。

2、若派遣服务人员与甲方发生争议，乙方应协助甲方积极协商解决，并依本合同约定承担责任。

十四、本合同一式肆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各执贰份。乙方应按规定建立职工名册备查，向劳动部门办理劳动用工备案手续，并依法将本合同内容告知派遣服务人员。

十五、本合同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六、甲乙双方若对本合同有其他补充、变更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甲方（盖章）：北京市地质调查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

乙方（盖章）：北京弘食佳园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

- 附件：1.安全生产协议
2.廉政责任书

安全生产协议

甲方：北京市地质调查研究所

乙方：北京弘食佳园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系友好合作单位，甲方将职工后勤服务保障餐饮服务采购项目委托给乙方提供服务，针对项目的安全生产工作，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签定本协议，以明确安全生产责任。

一、 总则

1. 安全生产是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双方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坚持“安全第一. 预防为主. 综合治理”的方针，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为完成本项目保驾护航，以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
2. 安全生产工作要严格依照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文件政策规定。
3. 此项目要明确安全生产负责人，设置专兼职安全员负责本项目安全工作，乙方法人为本项目的总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为本项目的直接责任人。
4. 落实上岗前职工三级安全教育培训，严格制定和执行劳动保护措施，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必须100%持证上岗。

二、 甲方职责

1. 有权督促乙方开展安全生产的教育、宣传、有权督促乙方项目负责人进行安全检查和安全生产制度的落实，有权直接对乙方工作现

场的安全管理措施和制度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2. 对违反安全生产规定的行为，有权决定乙方进行整改纠正，对严重违反安全生产规定又不及时整改纠正的，有权进行处罚。

3. 对安全生产制度不健全，无安全负责人，工作现场混乱存在重大安全事故隐患，有权责令停工，限期改正，其间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4. 有权对工作现场进行不定期检查，遇国家重大活动和法定节假日进行专门检查，并及时将检查结果通报乙方，并督促乙方进行整改。

三、乙方职责

1. 乙方法人是项目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是安全生产直接责任人，在项目实施期间，乙方承担一切安全责任。

2. 项目实施前要健全安全责任制，落实项目安全工作负责人和责任，分工明确。

3. 落实上岗前的安全教育，落实项目实施过程中安全生产规定和操作规程，并及时自检。

4. 根据项目工作情况，采取有针对性的安全措施，教育工作人员遵守操作规程和安全管理制度，正确使用劳动保护用品，服从现场安全员的指挥，把安全工作落到实处，安全责任落实到人、到岗。

5. 自愿接受并协助甲方对项目进行安全检查，落实甲方提出的整改意见，及时回馈整改结果。

6. 经常对项目施工人员进行人身安全、财产安全、消防安全、饮食安全等方面的教育，在协议范围内出现的人员、机械等事故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7. 如果甲方违章指挥有权拒绝，在危及人身及设备安全时，有权停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8.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不得违规作

业，如乙方所有人员发生人身安全责任事故（包括运输发生的交通事故、施工中发生刮伤、砸伤、摔伤、死亡等意外事故），责任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9.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员的伤亡、车辆及物品损坏，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0. 乙方相关人员出入大门及在院办公区域活动，需服从甲方的管理。

四、事故的处理

1. 根据项目工作特点，由乙方根据工作环节制定事故紧急处理办法，组成事故处置小组并制定事故处理预案，处置小组人员要 24 小时开机，确保通信畅通，以便及时联系。

2. 对在事故中受伤人员，乙方处置小组要及时组织抢救，确保伤者及时治疗，并按国家有关规定上报有关主管部门。

3. 根据事故分析、调查、取证要追究责任人的责任，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有关主管部门的罚款等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支付。

五、其他事项

甲乙双方平时及时沟通，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减少和杜绝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法人或法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

签字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

廉政责任书

项目名称：职工后勤服务保障餐饮服务采购

甲方：北京市地质调查研究所

乙方：北京弘食佳园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为加强项目中的廉政建设，规范项目甲方和乙方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项目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服务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 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项目的规章制度。

(四)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项目的工作人员，在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

费用。

(三) 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合同有关的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在项目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项目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

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本责任书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最终成果验收合格时止。

第七条 本责任书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